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17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部分呆滞存货以及正在清算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定为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以及长期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9,184,294.58元。具体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784,431.00		18,753,228.51	589,204.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551,078.34		5,241,941.85	409,500.00	
存货跌价准备	4,431,604.17		844,404.13		159,829.15
长期应收款			5,343,425.00		
合计	98,767,113.51		30,182,999.49	998,704.91	159,829.15

续上表

项目	合并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948,454.6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383,520.19
存货跌价准备		5,116,179.15
长期应收款		5,343,425.00
合计		127,791,578.9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利润总额 29,184,294.58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 2017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8,339,890.45 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300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主要包含公司的重要客户；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二) 2017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4,404.13 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减值依据合理，计提减值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减值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能更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一致同意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本次减值计提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七、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